化学学院教学名师培育计划（试行）

为了提高本科教学质量，促进培养一流的化学本科人才，鼓励和支持教师潜心教学，化学学院拟启动教学名师培育计划。该计划为期三年，每年学院都拿出固定金额的经费，资助教学优秀的教师做好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，同时提升科研水平。**受资助教师每年需完成64学时的教学工作量，其中至少32学时为专业必修课或指定选修课。**在做好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的同时，对于课题组长，可以继续独立开展科研工作；对于不能成为课题组长的教师，需要加入到高水平课题组开展科研工作，享受免费实验室面积20平米。**发展目标：**一方面做好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，承担教学改革项目，发表高水平教学论文；另一方面，提高科研水平，争取申请到主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，发表SCI论文，特别是作为通讯作者的SCI论文。该计划不仅有利于教师评上各级别教学名师，也有利于知识更新，促进教学内容的改革和教学水平的提高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**(1) 国家教学名师培育计划**

对于天津市教学名师，学院每年资助经费20万元。计划执行期间要求至少发表3篇高水平教学论文和3篇SCI科研论文。

**(2) 天津市教学名师培育计划**

对于南开大学教学名师，学院每年资助经费10万元。计划执行期间要求至少发表2篇高水平教学论文和2篇SCI科研论文。

**(3) 南开大学教学名师培育计划**

高校教龄达到18年及以上，年教学工作量达到64学时，其中至少32学时为专业必修课或指定选修课，教学优秀的教授或副教授，可以自由申报。学院会综合考虑教学水平、参加教改项目和发表教学论文或撰写教材情况，选出3-5名教师加入这一计划。学院每年资助经费5万元。计划执行期间要求至少发表1篇高水平教学论文和1篇SCI科研论文。学院每年推荐南开大学教学名师时，将优先从南开大学教学名师培育计划人选中推荐。

化学学院

2017年11月21日